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NEPTUNUS INTERLONG BIO-TECHNIQUE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29)

建議重選、調任及委任董事及監事
及
委任副總經理

建議重選、調任及委任董事及監事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現屆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及監事會(「監事會」)之任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到期。

建議重選、調任及委任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執行董事張鋒先生及徐燕和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占軍先生、于琳女士、宋廷久先生及趙文梁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章劍舟先生。

由於工作安排，劉占軍先生、宋廷久先生及趙文梁先生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退任董事且將不會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參加重選。劉占軍先生、宋廷久先生及趙文梁先生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等退任之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根據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推薦，董事會建議於股東周年大會上重選、調任或委任下列候選人為新一屆董事會成員：

- (i) 重選張鋒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 委任周航先生為執行董事；
- (iii) 委任黃劍波先生為執行董事；
- (iv) 重選于琳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v) 委任沈大凱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vi) 重選及調任徐燕和先生(現任執行董事)為非執行董事；
- (vii) 重選易永發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i) 重選潘嘉陽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x) 重選章劍舟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燕和先生、周航先生、黃劍波先生及沈大凱先生之簡歷信息載列如下：

徐燕和先生

徐燕和先生(「徐先生」)，62歲，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三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和授權代表。徐先生一九八二年於中國浙江工學院本科畢業，在中國藥品製造行業有近三十年的豐富經驗。徐先生為福建省第十一屆、第十二屆及第十三屆人大代表、福建省藥學會副理事長、福建省醫藥行業協會常務副會長及福建省社會醫療保險協會副會長。徐先生現任福州海王福藥製藥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福州海王金象中藥製藥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徐先生曾獲福建省優秀企業家、中國優秀藥師等多項榮譽。

周航先生

周航先生(「周先生」)，49歲，畢業於天津商學院(現稱天津商業大學)，獲工學學士學位。具有20年以上醫藥行業工作經驗，15年以上企業管理工作經驗，熟知醫藥工業、商業及零售的運作模式，擁有豐富的零售客戶資源。周先生自1993年加入海王集團，歷任深圳海王藥業有限公司(「海王藥業」)推廣部主管，海王藥業物控部經理，深圳海王長健醫藥有限公司(「海王長健」)市場部副總監及海王長健副總經理。現任海王長健總經理及法定代表人，咸寧海王長健貿易有限公司及吉林海王長健實業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執行董事，福州海王福藥製藥有限公司(「海王福藥」)及福州海王金象中藥製藥有限公司(「海王金象」)董事。

黃劍波先生

黃劍波先生(「黃先生」)，44歲，畢業於湖南大學金融學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黃先生自2003年2月至2016年4月於本公司任職，歷任本公司財務負責人、聯席公司秘書、董事會秘書及授權代表等職位。曾任安徽九華華源藥業有限公司及深圳愛能森科技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沈大凱先生

沈大凱先生(「沈先生」)，54歲，會計師，具有EMBA學歷。沈先生於2008年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董事局秘書任職資格。曾任廣東儀錶有限公司材料會計、成本會計，深圳彌基電子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深圳賽格三星股份有限公司經營管理部財務處總帳會計、財務主管及SAPR3項目財務小組組長，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海王生物」)財務部高級經理兼證券事務代表、財務中心副總監及董事局秘書，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董事、副總裁等職務。現任海王生物常務副總裁、財務總監及董事局秘書，兼任深圳市海王銀河醫藥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法定代表人及總經理，以及多家公司董事等職務。

建議重選及委任監事

於本公告日期，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監事」）組成，包括熊楚熊先生、王彬先生及職工代表監事曹陽女士。

由於工作安排，王彬先生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退任監事且將不會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參加重選。王彬先生已確認彼等與監事會、董事會及本公司概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等退任之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獨立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職工代表監事由本公司職工民主選舉，選舉結果應於股東大會上告知股東。

監事會建議重選熊楚熊先生及委任金戈先生為新一屆監事會之監事。金戈先生之簡歷信息載列如下：

金戈先生（「金先生」），51歲，畢業於澳門科技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MBA)學位。從事醫藥及相關行業25年，專業從事財務、審計及金融工作，熟悉國內醫藥市場，擁有豐富的行業財務管理及審計工作經驗。2009年至今金先生被中山大學管理學院聘為校外導師，擔任MBA、專業會計碩士(MPAcc)等學位論文指導導師。1994年加入海王集團，歷任海王藥業會計、財務主管、財務部副經理，海王生物營銷中心財務總監，深圳市海王健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曾任深圳市一德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裁，分管集團財務、審計及投融資工作；深圳市興業融資擔保有限公司副董事長；深圳市前海一德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總裁；深圳海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總裁助理。現任海王生物審計中心總監，海王福藥監事會主席及海王金象監事會主席。

曹陽女士已由本公司職工以民主選舉方式重選為職工代表監事。

若獲重選或委任，經建議的董事及監事將分別與本公司簽訂期限為三年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四日止。董事會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董事會釐定的經建議董事及監事之薪酬徵詢股東的批准。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徐先生、周先生、黃先生、沈先生及金先生 (i) 於過去三年內未曾擔任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 (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 概無任何關係；及 (iii) 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周先生及沈先生分別於海王生物 (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直接及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51%的權益) 1,478,700股股份及2,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香港法律第571章) (「證券及期貨條例」)。徐先生、黃先生及金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關聯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香港法律第571章) 披露。

除本公告披露者外，徐先生、周先生、黃先生、沈先生及金先生並無任何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之資料或任何其他須提請股東注意之事宜。

一份載有 (其中包括) 建議董事及監事簡歷信息、彼等之薪酬方案以及股東周年大會之通告的通函將根據GEM上市規則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要求寄發予股東。

委任副總經理

董事會欣然宣布，黃劍波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任期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起至現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張鋒
主席

中國深圳市，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鋒先生及徐燕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占軍先生、于琳女士、宋廷久先生及趙文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易永發先生、潘嘉陽先生及章劍舟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於GEM網頁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7天，並於本公司之網站www.interlong.com登載。

* 僅供識別